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浙科协发〔2016〕5号

关于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学习 《习近平关于科技创新论述摘编》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市科协：

近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出版了《习近平关于科技创新论述摘编》（以下简称《论述摘编》），集中反映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大战略思想、理论观点和决策部署。全省科协系统要精心组织学习《论述摘编》，引导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领会、准确把握精神实质，掀起学习贯彻落实《论述摘编》的热潮。

一、要充分认识习近平总书记科技创新重要论述的深刻内涵

《论述摘编》立意高远、思想深邃、要求明确，深刻回答了新形势下推动科技事业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提出了很多富有创见性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丰富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最新成果，为科技事业发展和创新强国建设提供了理论遵循。在全省科协系统开展学习《论述摘编》，对全省科技工作者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发挥科技创新在我省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打好转型升级系列组合拳，担负起“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的新使命，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

二、要自觉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要求和部署贯彻落实到科协事业发展中

全省各级科协组织和省级学会，要把学习贯彻《论述摘编》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领会其中蕴含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牢牢把握其中提出的科技创新大方向、大趋势和大举措，切实将《论述摘编》作为指导科协工作的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要紧密联系科协实际，认真贯彻《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按照“增强和保持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的要求，不断增强深化改革的信心和紧迫感，积极落实新的发展理念，自觉改革不适应的问题，进一步凸显学会主体作用，切实把科协组织建设成为党领导下的、团结联系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人民团体。

三、要团结带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科技和创新驱动发

展的主战场

全省科协系统要充分履行桥梁纽带职责，加强宣传引导，特别是加强对青年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引领，引导他们坚定理想信念，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及时宣传解读中央重大科技创新决策部署，努力为科技工作者提供政策服务，引导他们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上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助力工程，借助院士专家工作站和海智基地的高端人才平台，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形成“政府引导、科协主推、企业主体、园区主抓、学会主角、专家主力”的协同创新工作机制，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在科技创新和经济建设战场上更加奋发有为，为我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各省级学会、各市科协要将学习贯彻《论述摘编》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省科协。



联系人：省科协宣调部 周红阳

电话：0571-85159240，传真：0571-85107048

地址：杭州市武林广场省科协大楼 606 室，邮编：310003

电子邮箱：447667265@qq.com